# 鼹鼠的月亮河读后感500字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落花无言 更新时间：2025-01-29

*我读了《鼹鼠的月亮河》这本书，这本书是儿童作家王一梅写的。这本书讲的是：鼹鼠米先生有12个孩子，其中一个儿子叫米加，他全身的皮毛都是黑色的。他平时是早上睡觉，晚上起床的，他是个不喜欢挖掘的鼹鼠，但他非常喜欢发明东西和帮助别人。有一天晚上，米...*

我读了《鼹鼠的月亮河》这本书，这本书是儿童作家王一梅写的。

这本书讲的是：鼹鼠米先生有12个孩子，其中一个儿子叫米加，他全身的皮毛都是黑色的。他平时是早上睡觉，晚上起床的，他是个不喜欢挖掘的鼹鼠，但他非常喜欢发明东西和帮助别人。有一天晚上，米加在河边看见一只名叫尼里的鼹鼠妹妹在洗衣服。米加觉得鼹鼠妹妹每天要洗那么多衣服实在是太辛苦了，就决定发明一台洗衣机送给她。他为了买制造洗衣机的零件，就离开了自己的家乡，来到了一个叫书城的地方。在这里他改掉了白天睡觉，晚上起床的坏习惯，还认识了一位名叫咕哩咕魔法师，咕哩咕教米加学了一些简单的魔法。后来，咕哩咕得知米加是想来买制造洗衣机的零件的，可是他没有钱，所以咕哩咕就决定表演魔法来帮米加赚钱。有一次，咕哩咕变魔法时，不小心把米加变到了乌鸦坡里去，但是魔法要一百天才能失效，咕哩咕为了能帮米加买零件，他就决定继续表演魔法来赚钱，很快他就赚够了钱，他用赚来的钱买来了很多制造洗衣机的零件。他买完零件后就把零件放好，再把自己也变到乌鸦坡去找米加。他们在乌鸦坡里帮乌鸦们把老鹰铁嘴变成了小鸡。到了一百天，在米加身上的魔法失效了，他回到了书城。回到书城后，米加就把咕哩咕帮他买的零件拿出来组装成了一台洗衣机。很快，咕哩咕身上的魔法也失效了，他也回到了书城。回到书城后，他又跟着米加一起回到了米加的家乡。米加把自己发明的洗衣机送给了尼里。从此以后尼里再也不需要用手来洗衣服了。最后，米加、尼里和咕里咕成为了最好的朋友。

读了这本书，我明白了“平时肯帮人，急时有人帮”和“予人玫瑰，手有余香”这两句名言的道理。我还明白了在学习上我们要认真学习、积极思考、多动脑筋，学习上不管遇到什么困难，都不能放弃，我们应该坚持不懈的向着自己的目标奋斗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